

一九一六年一月

第9号至17号

政府公報

(影印本)
第七十八冊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理編輯
上海書店出版
南京古舊書店發行
華東工學院教學服務中心影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第九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京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接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費大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一本報接照陽曆每月收大洋八毛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二元五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一元五毛
一等舊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總

目錄

命令

奏摺

河南商邱縣
教育會
立中校長王振華
高等小校長王錫琴
長柴師程

等呈大典籌備處皇位未定薄海企待謹合

詞勸進伏乞代呈聖鑒文

國務院奏據銓敘局詳稱新疆軍務廳書記官

李林甫等員道今朕欲文官指

觀見摺

海軍部奏收回肇和軍艦在事出力士兵鄭玉

平等續請獎給勳章摺(附單)

農商部奏擬設林務處專管全國森林事務摺

擬章程擬算恭指視鑒指一附單表

藝朝嘗詔將軍知外事詔居臺不奉便核定以更通行各旗盤守督

壽備國民代表大會事務局局長賴聲奏報明

山西國民代表選舉先後辦理情形摺

籌備國民代表大會事務局局長顧鑑奏報國

民代表大會據廣西省國民代表選舉監督冊報先後辦理選舉投票暫決定國體投票情形摺

辦全國菸酒事務部傳善奏

署擬設坐辦一員乞訓示摺

都烟衛使阿穆爾鑑主葵副使陽倉扎布錯假

指王鑑葵庭請將本署各職人員王沛等

分別敘官摺

署奉天巡按使段芝賞奏備具簡任資格人

員顏世清等懇請從優敘官摺

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國冲使李兆珍奏淮北一區域皖境

平面測量擬請由皖省自辦附具簡章圖說

請示摺

快辦單所變習(附單)

山東巡核使葉靄楷奏前萊蕪縣知事凌念京

等拏獲命案真犯在三日以內擬請按

例給獎摺

山西巡按使金永奏核准免試知事杜錫麟現

充要差撥案懇免考詢先行分發任用並緩

覲見摺

山西巡按使金永奏冀寧道尹公署暨全省農桑總局薦委待遇各職員擬請分別叙官摺
署四川巡按使陳宦奏報四年十月分委署各縣知事摺(附單)

兼代廣東巡按使龍觀光奏核准免試知事董

盛柏等現任要職擬案請免考詢先行分發

兼代廣東巡按使龍觀光奏擬調達恩承留萼任用並准緩覲摺

廣西巡按使王祖同奏請將政務廳長杜嚴敘官摺

廣西巡按使王祖同奏調分廣東任用現署着

梧縣知事任祖安請仍改分廣西摺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華坪縣屬被水成災飭

委覆勘文

昭武上將軍督理熱河軍務暨熱河都統姜桂

摺

題奏恭報舉行宣誓日期暨飭處辦情形

公電

湖北將軍王占元巡按使段書雲電奏
湖南將軍湯肅銘巡按使沈金鑑電奏

綏遠都統潘矩楹奏爲彙報民國四年分綏遠區各縣夏收分數繪單祈鑒摺(附單)

綏遠都統潘矩楹奏薦任文職蟲桶屏王爲幹

二員請予叙官摺

督辦近畿疏通河道事宜徐世光奏近畿疏通河道公所存記人員及任事各職擬請分別

督辦全國菸酒事務鉉傳善奏改設全國菸酒

事務署於一月一日治事並啟用關防摺

廣西巡按使王祖同奏調鎮南道尹馬振濱到

任日期並代陳謝摺

廣西巡按使王祖同奏轉報署鎮南道尹馬振

濟奉到新印及啟用日期摺

長沙關監督兼任外交部特派湖南交涉員劉

道仁奏報到任日期並啟抒謝摺

山東將軍靳雲鵬巡按使裴儒楷電奏

陝西將軍陸建章等電奏

湖北將軍王占元巡按使段書雲電奏

吉林將軍孟思遠巡按使王揖唐電奏

大同孔庚電奏

經綱嵐源電奏

河南將軍趙偶巡按使田文烈電奏

上海護軍使楊善德護軍副使虞永祥電奏

命 令

政事堂奉

策令賽音諾彥王那木那蘇倫給予一等嘉禾章濟農郡王希甯達木定輔國公車林多爾濟
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吳鈎給予三等嘉禾章陸懋勤顧松慶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陳經給予三等嘉禾章許逢時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政事堂奉

國務卿陸徵祥

策令朱兆莘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政事堂奉

國務卿陸徵祥

策令段永年鮑志鴻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政事堂奉

國務卿陸徵祥

策令周琮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政事堂奉

國務卿陸徵祥

策令任命劉焜爲浙江全省警務處處長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劉保鴻羅天澤張光誠均授爲中大夫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國務卿奏據銓叙局詳稱邊核籌辦陸軍軍需事宜處處任待選職員資格請予敘官等語凌重倫授爲中大夫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策令國務卿奏據鑑叙局詳稱邊核耀武上將軍行署薦任待遇各職員資格請予叙官等語
韋樹模蘇建斌授爲中大夫唐鑑朱光均蔣乃勤授爲少大夫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策令陸軍部奏准察哈爾都統張懷芝咨請以明珠爾多爾濟承襲世管佐領應照准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申令財政部奏爲邊核湖南省綏寧等縣水災案內蠲緩豁免錢糧租穀各數與例相符彙案
具奏等語湖南綏寧永順武岡桃源等縣上年水災甚重損害田畝若將應輸銀穀同時並
徵民力實有未逮既據該部覆核該省所請蠲緩豁免數目按照各縣原冊尙屬相符與條
例亦無不台應即分別蠲緩豁免以紓民力仍由該部轉行該巡按使將詳細數目刊發布
告俾衆周知總期實惠均霑用副軫恤災黎之至意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申令內務部奏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劾撤任長汀縣知事張衡舉辦賑延緩一案照知事懲戒條例應受褫職並奪官處分等語張衡舉著准照所議褫職並停叙實官以示懲儆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政事堂奉

申令內務部司法部奏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貴州黃平縣知事盧嚴方辦案錯誤應受褫職奪官非滿六年不得開復處分甘肅平涼縣知事張文泉玩視司法應受褫職奪官非滿八年不得開復處分湖北孝感縣知事吳本義疏防監犯應受降等處分等語著准照所議盧嚴方張文泉卽行褫職停叙實官吳本義卽行降等張文泉所犯涉及刑事範圍並著提交法庭訊辦以示懲儆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一月十四日 第九號

國務卿陸徵祥

國務卿奏據銓叙局詳稱遵核宮內辦事處委任各職員資格請叙官由政事堂奉

批令劉保鴻等已另有令明發其委任待遇李樹芬等十三員並准如擬授官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國務卿奏據銓叙局詳稱核獎湖北辦理清鄉出力人員萬成春等勳章由政事堂奉

批令准其如擬分別給獎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國務卿奏據銓叙局詳稱遵核籌辦陸軍軍需處暨模範隊事務處委任各職員資格請叙官由

政事堂奉

批令凌重倫已另有令明發其委任待遇許中傑等六員並准如擬授官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國務卿奏據銓敘局詳稱遼核耀武上將軍行署薦委任軍用文職各員資格請叙官由政事堂奉批令章樹模等已另有令明發其委任待遇汪先庚等十五員並准如擬授官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國務卿奏據銓敘局詳稱周琮奉獎四等嘉禾章章等重複擬請改獎四等文虎章由政事堂奉批令周琮准其改獎已另有令明發矣交陸軍部查照此令

政事
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內務總長朱啟齡奏奉派驗收正陽門工程謹將查勘情形恭摺具陳由

批令悉此令
政事堂奉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內務總長朱啟鈞片奏京奉鐵路副局長徐廷爵監修正陽門工程擬請特予從優叙官由

政事堂奉

批令交政事堂銜銓叙局核叙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內務部奏遼寧派員赴陝查勘煙禁據報詳細情形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應責成該省巡按使督飭各該地方官認真查禁務期一律肅清卽由該部轉行遼照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內務部奏京兆固安縣知事趙流衡績績得力酌獎勵出
政事堂奉

批令趙流衡著博令嘉獎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內務部奏遵議阿爾泰辦事長官所屬文職人員保獎辦法由
政事堂奉

批令准如所議辦理卽由該部行知遵照並由政事堂飭銓敘局查照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內務部奏廣西南寧警察廳廳委任各職員請予分別叙官由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批令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核氣此令
政事堂奉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司法
內務
農商
財政
部奏爲會核察哈爾馬羊羣地方擬設墾務行局兼設治局一案祈聖鑒訓示由

政事堂奉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卽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財政部奏河南浙江二省承募四年公債出力各員援案請獎恭摺仰祈聖鑒由
政事堂奉

批令吳鈎等已有令明發趙基年等均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給獎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
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報民國四年十一月分本部支出款目清冊仰祈鑒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交財政部查照冊並發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彙案請補陸軍連長及相當職缺人員由

政事堂奉

批令准其補授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彙報四年十二月分各師旅委署排長及相當職缺人員繕單祈鑒由

政府公報命令

一月十四日第九號

政事堂奉
批令悉軍存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陸軍部奏軍官孫海波因案收賄擬請依律判罪並褫奪官職由

政事堂奉

批令孫海波著卽褫奪陸軍步兵中尉原官職所得勳章歸案執行附件存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卿陸徵祥

海軍部奏報匪犯陳可鈞執行正法日期由

政事堂奉

批令悉此令

政事堂印

洪憲元年一月十三日